

经中央军委批准

《习近平强军思想学习纲要(2023年版)》印发全军

新华社北京8月1日电 为推动全军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引向深入,帮助各级全面学习掌握习近平强军思想,经中央军委批准,军委政治工作部对2019年出版的《习近平强军思想学习纲要》进行修订,组织编写了《习近平强军思想学习纲要(2023年版)》(以下简称《纲要(2023年版)》),日前正式出版发行。

习近平强军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们党不懈探索中国特色强军之路形成的宝贵思想结晶,是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全面建设世界一流军队的根本遵循和行动纲领。《纲要(2023年版)》由绪论、主体部分、结语组成,共14章、59节、150个条目,全面系统阐述习近平强军思想重大意义、科学体系、精髓要义、实践要求,充分反映了这一思想的最新发展,是深入持久扎实开展习近平强军思想学习教育的基本教材。

中央军委近日发出通知,要求全军认真组织《纲要(2023年版)》学习使用。各级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长期战略任务,切实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

2023年“最美拥军人物”先进事迹发布

新华社北京8月1日电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双拥工作重要论述,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在全社会营造关心国防、热爱国防、建设国防、保卫国防的浓厚氛围,中央宣传部、退役军人事务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全国双拥办8月1日联合发布2023年“最美拥军人物”先进事迹。

河北省爱国拥军促进会理事田俊岭等10个人被授予2023年“最美拥军人物”称号。他们中有真心爱国拥军

作,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进新时代强军事业的强大力量。要深入抓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精心组织实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统筹抓好“学习强军思想、建功强军事业”教育实践活动,把《纲要(2023年版)》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干部理论轮训、部队思想政治教育 and 院校政治理论教学,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坚持多思多想、学深悟透,全面学习领会这一思想重大意义、科学体系、精髓要义、实践要求,做到整体把握、融会贯通。广大理论工作者要加强研究阐释,军队新闻媒体要加大宣传力度,浓厚学习贯彻氛围。领导干部要大力弘扬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学风,带头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运用自身学习成果搞好对基层官兵的宣讲辅导,发挥好引领示范作用。要通过广泛的学习宣传阐释工作,引导全军官兵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彻军委主席负责制,坚决听从党中央、中央军委和习主席指挥,为实现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把人民军队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团结奋斗。

的拥军带头人田俊岭,有赓续传承沂蒙精神的新红嫂朱呈睿,有倾力为烈士寻亲的爱心人士孙嘉辉,有20余年无私奉献给伤残军人带来幸福的护理人员孙德建,有70余年真情服务军人军属的军婚“红娘”周宏英,有坚持不懈助力战机飞行安全的“村官”赵春良,有退伍不褪色倾力服务练兵备战的“老班长”崔洪良,有大力服务国防前哨的优秀企业家黄楚生,有高原上继承优良传统的拥军“阿妈啦”确吉,有坚守岗位服务过往部队20余年的“孺子牛”董绍林。

全力做好抢险救援应急处置 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强降雨致北京11人遇难27人失联、河北9人死亡6人失踪

据新华社北京8月1日电 受党中央、国务院委派,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张国清8月1日中午率有关方面负责同志,紧急赶赴北京市门头沟区指导防汛抢险救灾工作。他强调,要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李强总理要求,积极应对极端强降雨影响,全力做好抢险救援应急处置,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据新华社北京8月1日电 (记者周圆 王丰昊)记者8月1日从应急管理部获悉,国家防总当日协调应急管理、自然资源、水利、住建、交通、卫健等部门,派出两个多部门联合抢险救援专家组,紧急赶赴北京门头沟、房山暴雨洪涝灾害一线,协助指导开展抢险救援工作。

据新华社北京8月1日电 针对近期京津冀地区暴雨洪涝灾害,财政部、



8月1日,在北京市门头沟区水峪嘴村,在此增援的北京大兴区消防救援支队的消防员在转运一名受伤村民。
新华社记者 鞠焕宗 摄

应急管理部1日紧急预拨1.1亿元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支持京津冀地区做好防汛救灾工作。

此外,7月31日,财政部拨付8.42亿元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支持河北等12个省份开展水旱灾害救灾

恢复和扩大消费20条措施有何新意

本报记者 全琳珉

场消费信心不足及预期转弱,使消费市场的系统性自我修复短期内面临较大困难,更需要政策兼顾精准性、系统性和长远性。”浙江工商大学现代商贸研究中心主任肖亮表示,《措施》既较好衔接了上半年出台的促进绿色智能家电消费、家居消费、汽车消费、电子产品消费等政策文件,确保了政策延续性,也针对上半年消费恢复不及预期等问题,强调促消费需要系统性思维,短中长期政策相结合,并全方位考虑供给与需求

两侧有关制约消费恢复和扩大的相关因素。《措施》提出优化就业、收入分配和消费全链条良性循环促进机制,这在此前促消费文件中是极少见到的。

从《措施》着墨较多的部分来看,大宗消费是重点,服务消费是热点,农村消费是亮点。

大宗消费是支撑消费的基本盘之一,被放在《措施》中恢复与扩大消费工作的第一位,重要性不言而喻。上半年,房地产行业较为低迷,大宗消费整体表现还

尽如人意。《措施》对大宗消费的措辞,用的是“稳定”,未来还是以恢复为主。

服务消费是今年表现最好的消费板块之一。《措施》对服务消费使用的措辞是“扩大”,说明其仍是下半年的消费热点。农村消费使用的措辞是“促进”,可见是未来被看好的消费增量。

从更加具体的举措来看,专家们认为《措施》并不是单方面强调提升居民消费意愿,而是从实际出发,关注消费者对美好生活的追求。

比如稳定大宗消费部分,《措施》提出“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并进一步提出“稳步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在超大特大城市积极稳妥推进城中村改造”等举措。

“我国目前存在着大量的存量房,是新形势下拉动消费的重点领域。”肖亮表示,《措施》既考虑到长远抑制高房价的现实问题,又考虑老百姓对高品质居住生活环境的向往。未来,旧房改造及其带动的家居等上下游产品消费或

会成为恢复大宗消费的一个重要牵引。

在促进农村消费部分,《措施》提出“开展绿色产品下乡”。“绿色”二字,就能看出《措施》鼓励的是优质产品进农村,而不是把差的产品送到农村。”王小毅表示,现在所说的恢复与扩大消费,追求的是理性绿色的消费,而不是奢侈浪费,追求的是消费结构的改变,而不是盲目地追求规模。

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李春临7月31日在发布会上表示,促消费政策不是所谓的“掏空钱包”“透支需求”,恰恰相反,促消费政策的出发点是帮助居民节约开支,买到物美价廉的商品,买到更有科技含量、更符合需求的新产品、新服务。

肖亮表示,不管是从中央政治局会议,还是近日出台的《措施》可以看出,当前政府十分看重提高消费者的收入,以及通过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来引导消费者主动释放需求。“说明政府将促消费工作放在一个更加客观的位置去看,这也更有利于建立促消费的长效机制。”

浙江省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确保财会监督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财会监督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突出政治属性,构建分工明确、责任明晰、权威高效的财会监督体系,建立健全横向协同、纵向联动、贯通协调的工作机制,完善财会监督制度,进一步提高数字化监督水平,提升监督队伍素质,增强监督威慑力和影响力,规范财政财务管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维护财经纪律和市场经济秩序,在深入实施“八八战略”、以“两个先行”打造“重要窗口”、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浙江篇章的新征程中持续发挥财会监督作用,促进我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二、重点任务

(一)加强党对财会监督工作的领导。各级党委要加强对财会监督工作的领导,将财会监督纳入党委财经委员会审议的重要内容,听取财会监督工作情况,对重大问题进行研究。各级政府要建立财会监督协调工作机制,加大对财会监督工作的督导力度。财会监督协调工作机制定期审议财会监督工作规划、年度监督工作重点等,统筹推进财会监督工作。各部门各单位党组织应定期关注本部门本单位财会监督开展情况,作出工作安排。行业协会和中介机构要强化党建引领,提升自律监督、执业监督质量。各级党校(行政学院)要将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会监督等工作纳入教学内容。

(二)进一步健全财会监督体系

1.财政部门依法履行财会监督职责。各级财政部门是本级财会监督的主责部门,负责本级政府财会监督协调工作机制日常工作,完善履行监督职责的具体措施,组织制定财会监督年度工作计划;牵头组织对财政、财务、会计管理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坚持科学生财、创新聚财、精明理财、高效用财、勤廉管财,加强预算管理监督,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加快构建浙江特色现代财政治理体系。加强对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政府采购制度实施情况的监督,保障国有资产安全完整,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加强对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监督,督促指导相关单位规范财务管理,提升内部控制水平。加强对会计行为的监督,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加强对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和代理记账行业的监督,规范行业秩序,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各级财政部门的监督方式包括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专项监督包括国家统一组织的监督项目、省级组织的全省性监督项目、各级自行组织的本级监督项目和其他机动监督项目。

2.主管、监管部门依法法定职责实施部门监督。主管、监管部门要完善依法监督的具体措施,依法依规强化对主管、监管部门系统和单位财会监督工作的督促指导,推动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完善财务管理办法,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善风险防范控制机制,依法公开财务信息。主管部门对行业系统和所属预算单位要履行监督职责,加强对财经法律法规、财经纪

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浙江省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省直属各单位:
《浙江省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已经省委、省政府领导同志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5月31日**

律、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执行情况的监督,加强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实施情况监督。国资监管部门对所辖企业的国家重大政策及相关制度执行、风险控制、重大投融资决策、重要资产处置等情况开展监督。建立健全常态化监督机制,对国有企业加强日常监督,根据需要适时开展专项监督。各级主管部门要发挥主体作用,对下达到乡镇(街道)的各项资金、政策的落实情况加强监督。

3.各单位进一步加强内部监督。各单位要落实内部财会监督主体责任,严格执行财务管理相关规定,建立健全财务信息披露等制度,完善内部监督实施办法,明确内部监督机构和人员,建立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对关键业务、关键岗位的风险防范。各单位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内部监督第一责任人,对本单位的财会工作和财会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抓好内部监督成果运用。各单位财会人员要加强自我约束,遵守职业道德,拒绝办理或按照职权纠正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财会事项,有权检举单位或个人的违法违规行为。

4.中介机构强化执业监督。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税务师事务所、代理记账机构等中介机构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准则制度执业,依法履行审计鉴证、资产评估、税收服务、会计服务等职责,确保独立、客观、公正、规范执业。切实加强执业质量的把控,完善内部风险控制机制,鼓励设立风险评估部门或岗位,规范承揽和开展业务,建立健全事前评估、事中跟踪、事后评价管理体系,强化质量管理责任。持续提升一体化管理水平,在人员调配、财务安排、业务承接、技术标准、质量控制、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实行统一管理。

5.行业协会强化自律监督。注册会计师协会、资产评估协会、注册税务师协会等行业协会负责中介机构及从业人员的执业行为和执业质量的自律监督。银行业协会、证券业协会负责会员单位的行为和从业人员的自律监督,开展行业督促引导机制,制定综合评价办法。强化继续教育,开展诚信教育。健全行业诚信档案,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完善自律监管制度体系。依照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通过采取检查通告、约谈、风险提示等措施强化监管,开展常态化警示教育。

(三)完善财会监督工作机制

1.建立健全财会监督主体横向协同机制。构建财政部门、主管和监管部门、各单位、中介机构、行业协会等监督主体横向协同工作机制。财政、国资监管、税务、市场监管、地方金融监管等部门要密切配合、密切协同,建立健全部门间财会监督计划和管理衔接、信息共享、线索移送、重大问题通报、监督结果运用等工作机制。主管、监管部门与行业协会要加强对行业执

业、从业质量的联合监督。中介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应及时向主管、监管部门和行业协

会报告发现的财政财务会计违法违规行

为。各单位及相关人员应配合财会监督,对拖延、阻挠、拒绝检查调查,提供不实或不全信息的,依

规依规依法严肃处理。

2.建立健全财会监督纵向联动机制。压实财会监督责任,加强上下联动。县级以上政府和有关部门依法依规组织开展本行政区域内财会监督工作。上级部门要加强对下级部门财会监督工作的督促指导。建立财会监督年度报告机制,相关主管、监管部门每年向本级政府财会监督协调工作机制和上级部门报送财会监督工作情况。实行重大事项报告机制,主管、监管部门应及时向本级政府和上级部门报告重大问题。国有企业应及时向有关主管、监管部门报告。

3.建立健全财会监督与其他监督的贯通协调机制。开展财会监督要自觉以党内监督为主导,推进其他各类监督与财会监督的贯通协调。构建巡视巡察监督与财会监督的联动机制,将财经纪律遵守情况作为巡视巡察的重要内容,加强事前沟通协调、事中协作配合和事后成果共享。构建人大监督与财会监督的配合协同机制,在预决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管理监督、财经法律法规实施监督等方面协同配合,形成监督合力。构建审计监督与财会监督的协同联动机制,共同推进监督发现的普遍性问题整改。强化各类监督成果共享,鼓励各类责任主体开展自查自纠。畅通群众监督、舆论监督渠道,将群众举报和信访投诉反映的普遍性问题作为财会监督的重要内容。

(四)夯实财会监督工作基础

1.严格执行财会监督法律法规。各部门各单位应严格执行财会监督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切实增强执行效果。根据新修订的法律法规,及时完善本部门本单位的财政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体系。

2.大力加强专业化队伍建设。强化行政事业单位财会人员队伍建设,实行行政事业单位分类财务管理模式,按有关规定对优秀财会人员予以褒扬。实施青年英才计划,加强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建立会计人员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加强会计诚信体系建设。通过加强培训、交流、轮岗、实践锻炼等,健全财会人员队伍建设机制。对资金总量大、使用涉及面广的预算单位或国有企业,注重加强各层次财会监督人才骨干培养和使用。加大财会监督队伍建设力度,配备与财会监督职能任务相匹配的人员力量。开展财会监督铁军强基行动,提升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分类型、分领域优化完善跨部门财会监督人才库。健全财会监督人才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将工作实绩和职业道德作为考核评价、任用选拔的重要依据。

3.统筹推进财会监督数字化建设。探索建设跨部门财会信息共享平台,汇聚部门各类财会信息数据,实现信息互通共享共用。逐步推进财会监督融入各类数字化监督体系,探索贯通财会监督数字化应用和其他监督应用,逐步实现风险共防和问题共治。

(五)加大重点领域财会监督力度

1.保障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把推动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作为财会监督工作的首要任务。聚焦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和三个“一号工程”、“十项重大工程”、“8+4”经济政策体系等重点工作,就保障和改善民生、有效防范财政金融风险等方面开展财会监督,确保政令畅通。

2.强化财经纪律刚性约束。加强对财经领域公权力的制约和监督,严肃财经纪律。聚焦减税费降费贯彻落实不到位、违规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基层“三保”政策执行不到位、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违规融资、财政收入虚收空转、违规返还财政收入、违规兴建楼堂馆所、违规处置资产、虚报冒领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绩效管理不到位、基层财务制度落实不到位等突出问题,强化通报问责和处理处罚,使纪律成为带电的“高压线”。

3.严厉打击财务会计违法违规行为。加强对财务会计行为的监督,从严从重查处影响恶劣的财务舞弊、会计造假案件,强化对相关责任人的追责问责。加强对会计信息质量的监督,依法严厉打击伪造会计账簿、虚构经济业务、滥用会计准则等会计违法违规行

为,重点加强对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金融企业的财务、会计行为的监督。加强对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代理记账机构等中介机构执业质量的监督,严厉打击出具虚假报告、串通舞弊等行为,持续整治挂名执业、超出胜任能力执业、无证(备案)经营、网络售卖报告等行业乱象。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地要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有关部门和单位具体实施的财会监督工作机制。有关部门单位要完善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具体制度和操作办法,全力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各级党委、政府要建立健全对财会监督工作的考核机制,纳入各级综合考核;对于贯彻落实财会监督决策部署不力、职责履行不到位的,根据相关规定严肃追究领导责任和直接责任人责任。

(二)强化质量管控。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加强财会监督质量管控,确保事实清楚、定性准确、依据充分、处理恰当。省级有关主管、监管部门每年有重点地对全省统一组织的专项监督项目质量进行抽查。

(三)强化成果运用。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推动财会监督发现的各类问题整改落实到位,在开展财会监督时立行立改,对分阶段整改和持续整改的问题,统筹制定整改措施。对拒不整改或者整改超期的单位,加大处理力度。对发现的普遍性、典型性问题,要举一反三,完善相关制度机制。对违法违规问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查处,强化追责问责。加强典型案例通报,加大公开曝光力度,发挥警示教育震慑作用。

(四)强化宣传引导。加强财会监督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力度。在依法合规、安全保密等前提下,大力推进财会信息公开工作,提高财会信息透明度。加强宣传解读和舆论引导,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营造财会监督工作良好环境。